



21世纪法学系列教材

民商法系列

商法学

——原理·图解·实例
(第四版)

朱羿锳 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政法之星系列

商法学

原理·案例·实训

（第2版）

王利明 著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1世纪法学系列教材

民商法系列

商法学

——原理·图解·实例
(第四版)

朱羿锳 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商法学:原理·图解·实例/朱羿锳著.—4版.—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4.10

(21世纪法学系列教材·民商法系列)

ISBN 978-7-301-24876-8

I. ①商… II. ①朱… III. ①商法—法的理论—中国—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D923.99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224985号

书 名: 商法学——原理·图解·实例(第四版)

著作责任者: 朱羿锳 著

责任编辑: 罗 玲

标准书号: ISBN 978-7-301-24876-8/D·3682

出版发行: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205号 100871

网 址: <http://www.pup.cn> 电子信箱: law@pup.pku.edu.cn

新浪微博: @北京大学出版社 @北大出版社法律图书

电 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52027

出版部 62754962

印 刷 者: 北京宏伟双华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730毫米×980毫米 16开本 35.75印张 657千字

2006年8月第1版 2007年4月第2版

2012年5月第3版

2014年10月第4版 2014年10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58.00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2752024 电子信箱: fd@pup.pku.edu.cn

第四版序

此次修订以“新”“融”和“简”为主旨,系本书首版后的一次“大修”。

“新”乃商法教科书的固有属性。商事活动日新月异,商法新规不断涌现,商事司法精彩迭出,商法学空前繁荣,新理论、新成果层出不穷。自然,本次修订要注入商事登记改革、公司注册资本登记改革等立法与司法的最新发展,反映商法学前沿发展态势。为此,篇章结构和章节安排均有大幅度调整,重写商法导论、公司法和企业破产法三编,“大修”证券法、票据法和保险法三编,囊括了新规则、新举措、新案例和新理论,典型案例更新达到82%。

“融”和“简”乃本书一贯的风格,既为“大修”,自应加以深化。就“融”而言,继续坚持理论与实践的融通,学理与案例、学理与图解相互融合,并开辟营商环境的新视角,在营商环境中审视商法规范的适应性与正当性,拓展商法的视野。至于“简”,坚持以图表和案例化繁为简,增强直观性和鲜活性,强化可读性和启发性。更重要的是,还要“瘦身”,即既要注入新知识、新材料,还得大幅度削减篇幅,因而最具有挑战性。此次“大修”,学理案例和图解各自定位明晰化,相互支撑,相互补充,而无功能性重叠累赘,有效地控制了篇幅,大部头形象得以改观,真正走向“简明”化。

此次修订虽历时半年,全力以赴,全神贯注,不敢懈怠,而囿于自身学识与浅见,错漏仍在所难免,诚望专家和读者不吝批评指正。

朱羿锟

2014年8月

第三版序

本书于2007年第二版出版后,承蒙同行和广大读者的厚爱,分别于2008年和2009年重印,并于2010年荣获中国大学出版社协会的一等奖。正因为如此,本人倍感压力,一直在思考进一步系统地修订,因为无论商事立法和理论研究在此期间均有诸多新的发展。此次修订主要做了三项工作:一是融入商事法学理论研究的新成果,如金融商法、董事问责等;二是反映商事立法和司法的最新发展,主要是依据我国2009年《保险法》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公司法》的最新司法解释,分别修订了公司法编和保险法编的有关内容;三是文字校对。尽管如此,我相信错漏在所难免,诚望专家和读者批评指正。

朱羿锜

2012年4月29日

第二版序

本书第一版付印之后,全国人大常委会就通过了《企业破产法》(2006)和《合伙企业法》(2006),将于2007年6月1日起施行。虽说写作之时,第一编有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LP)和特殊的普通合伙(有限合伙,LLP)的内容已反映有关立法精神,而企业破产法编还引用了全国人大的立法草案,还是倍感忐忑不安,唯恐本书在这些法施行后仍滥竽教科书市场。侥幸的是,今年2月出版社就通知第一版已脱销,可以重印了。此时正值春节假期,于是决定沉下心来,系统地进行修订。

此次修订主要有三方面。一是反映商事立法的最新发展。依据《合伙企业法》(2006)修订第一编和第二编,依据《企业破产法》(2006)重新撰写第三编破产法。二是除依据有关案例最新进展对其进行更新外,还为第二编增补了3个案例,全书案例增至183个。三是文字校对。虽说是尽心尽力,我相信错漏在所难免,诚望专家和读者批评指正。

朱羿锟

2007年3月

第一版序

商法教科书品种繁多,琳琅满目,本书何有才不至于“多余”?为此,本书有两大尝试,一是勾勒商法的新脸谱,二是创新体例。

一、勾勒新脸谱

社会经济发展日新月异,商事活动一日千里,商法自应与时俱进,适应其发展变迁的需要,多变性乃其显著特征。可以说,商法唯一不变的就是变化。本书通过三方面的努力和尝试,以反映中西商法的最新发展,敏锐地探讨和剖析商法学的前沿问题,勾勒商法的新脸谱。(1) 解读最新商事立法及其实践。诠释我国最新商事法律法规文本,包括《公司法》(2005)、《证券法》(2005)等,2006年9月1日实施的《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亦在此列。同时,梳理和解读世界各国最新商事立法,比如美国的《SOX 法案》(2002)、《破产法》(2005)、《统一商法典》(2002),英国的《企业法》(2002),日本的《公司法》(2005)、《破产法》(2004),意大利的《民法典》(2004)以及我国台湾地区的“公司法”(2005)等,不一而足,从而将中国商法制度的变迁置于国际坐标体系,其参照系一目了然。(2) 反映商事制度的最新发展。比如,20世纪90年代兴起于英美,并迅速推广到世界各国的准法(软法)(soft law);欧盟于2004年推行的欧洲公司制度(SE);日本对英美的私公司、公公司以及美国有限责任公司(LLC)和有限合伙的移植(LLP)等。(3) 提炼商法的精神:促进价值最大化。无论是维护企业自由、提高交易效率,还是确保交易安全、维护交易公平,最终还是为了促进增加价值(value addition)。这也是商法多变性的原动力。以其为红线,商法各部门不再各自为政,而是相互分工,相互支持,融为一体,凸显其整体性风格。

二、创新体例

商法来自社会,最终要回归社会,服务于商事活动,实用性乃其生命力之所在,商法学也是如此。让读者立刻把握深奥的商法原理,领悟高度技术性的商法规范的实操本领,而不至于因枯燥的概念和规则而坠入云山雾海,这是商法教科书的本分。本书通过3个层面的体例创新,突出其实用性:(1) 商法原理、图解与和实例三位一体。简明扼要,深入浅出,讲解精细,言之有物。(2) 创制179幅图表。通过图表诠释深奥的商法原理和抽象的商法规则,直观化的模型使其纵横关系一目了然,可读性强。(3) 精选180个典型案例。取材于真实事件,案

情简要,但充分反映案件全貌,不仅是理解与掌握商法原理、进行理论推理的工具,更是对处理真实事件的实战演练。鲜活的本土案例不仅反映商法规范的实际运作,而且深刻并富于启发性,举一反三。

既为尝试,自有广阔的改进和发展空间,祈求专家和读者不吝赐教。这绝不是例行的客套,而是肺腑之言。

朱羿锟

2006年8月

目 录

第一编 商法导论

第一章 商法与营商环境	(3)
第一节 商法的概念和特征	(3)
第二节 商法的基本原则	(11)
第三节 商法的渊源与商事立法	(19)
第二章 商主体	(24)
第一节 商主体概述	(24)
第二节 商法人	(28)
第三节 商合伙	(32)
第四节 商个人	(40)
第五节 外商投资企业	(42)
第三章 商事登记	(45)
第一节 商事登记与营商环境	(45)
第二节 商事登记程序	(48)
第四章 商号	(57)
第一节 商号概述	(57)
第二节 商号权	(63)
第五章 商事账簿	(66)
第一节 商事账簿概述	(66)
第二节 商事账簿的类型	(69)
第三节 商事账簿的备置	(75)

第二编 公司法

第六章 公司概况	(83)
第一节 公司的概念与特征	(83)
第二节 公司的类型	(89)
第三节 公司概念的新发展	(95)

第七章 公司设立	(102)
第一节 公司的发起与设立	(102)
第二节 公司设立程序	(104)
第三节 公司目的与权力	(111)
第四节 公司章程	(117)
第八章 公司融资	(121)
第一节 公司资本概述	(121)
第二节 股东出资	(124)
第三节 股份发行与转让	(129)
第四节 股权转让	(135)
第五节 公司债券	(138)
第六节 盈利分配	(141)
第九章 公司股东	(144)
第一节 股东概述	(144)
第二节 股东权	(150)
第三节 小股东保护	(157)
第十章 公司治理	(165)
第一节 股东(大)会	(165)
第二节 董事会	(177)
第三节 经理	(190)
第四节 监事会	(192)
第五节 董事、监事和高管的义务与责任	(195)
第六节 经营者薪酬	(202)
第十一章 公司变更	(207)
第一节 公司章程修改	(207)
第二节 公司资本变动	(209)
第三节 公司组织形式变更	(210)
第四节 公司并购与分立	(212)
第十二章 公司终止	(220)
第一节 公司解散	(220)
第二节 公司清算	(225)

第三编 企业破产法

第十三章 破产总论	(235)
第一节 破产概述	(235)
第二节 破产案件	(240)
第三节 破产程序的开始	(244)
第四节 债务人财产管理	(248)
第五节 债权申报	(262)
第六节 债权人会议与债权人委员会	(266)
第七节 破产违法行为	(268)
第十四章 重整	(272)
第一节 重整概述	(272)
第二节 重整计划	(277)
第三节 重整程序终止	(282)
第十五章 和解	(284)
第一节 和解概述	(284)
第二节 和解程序	(287)
第十六章 破产清算	(290)
第一节 破产宣告	(290)
第二节 别除权	(292)
第三节 破产变价和分配	(294)
第四节 破产程序终结	(298)

第四编 证 券 法

第十七章 证券市场	(303)
第一节 证券	(303)
第二节 证券交易所	(311)
第三节 证券公司	(318)
第四节 证券登记结算与服务机构	(328)
第四节 证券监管机构	(332)
第十八章 证券发行与承销	(336)
第一节 证券发行	(336)
第二节 证券承销	(347)

第十九章 证券交易	(351)
第一节 证券上市	(351)
第二节 证券交易一般规则	(357)
第三节 持续信息公开	(362)
第四节 禁止的交易行为	(364)
第二十章 上市公司收购	(374)
第一节 上市公司收购概述	(374)
第二节 要约收购	(382)
第三节 协议收购	(389)
第二十一章 证券投资基金	(393)
第一节 证券投资基金概述	(393)
第二节 证券投资基金当事人	(399)
第三节 证券投资基金的募集与交易	(405)

第五编 票 据 法

第二十二章 票据总论	(411)
第一节 票据概述	(411)
第二节 票据法律关系	(414)
第三节 票据行为	(418)
第四节 票据权利	(424)
第五节 票据的伪造、变造与丧失	(430)
第六节 涉外票据的法律适用	(434)
第二十三章 汇票	(436)
第一节 汇票概述	(436)
第二节 汇票的出票	(439)
第三节 汇票的背书	(442)
第四节 汇票的承兑	(447)
第五节 汇票的保证	(450)
第六节 汇票的付款	(452)
第七节 追索权	(456)
第二十四章 本票与支票	(460)
第一节 本票	(460)
第二节 支票	(465)

第六编 保 险 法

第二十五章	保险与保险业	(473)
第一节	保险	(473)
第二节	保险公司	(481)
第三节	保险经营规则	(487)
第二十六章	保险合同总论	(495)
第一节	保险合同概述	(495)
第二节	保险合同的订立与效力	(502)
第三节	保险合同的履行	(510)
第四节	保险合同的变动	(514)
第二十七章	财产保险合同	(518)
第一节	财产保险合同概述	(518)
第二节	财产保险合同的主要内容	(522)
第二十八章	人身保险合同	(531)
第一节	人身保险合同概述	(531)
第二节	人身保险合同的主要内容	(536)

图 目 录

图 1-1	商法的构造	(3)
图 1-2	世界银行的全球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	(11)
图 1-3	商法基本原则的构成	(12)
图 1-4	商法的渊源	(19)
图 2-1	商主体的构造	(26)
图 2-2	新通用的股权结构	(30)
图 2-3	有限合伙接管职工持股会股权的架构	(33)
图 3-1	不同类型商事登记机关的分布	(48)
图 3-2	对登记机关不予核准决定的救济程序与路径	(54)
图 5-1	反映营利性的会计要素	(66)
图 5-2	会计凭证的类型	(69)
图 5-3	会计账簿的类型	(71)
图 5-4	资产与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的关系	(72)
图 5-5	资产负债表的构成	(72)
图 5-6	利润的形成与用途	(73)
图 5-7	上市公司的信息质量保障体系	(79)
图 6-1	各国公司的法定类型	(90)
图 6-2	阿里巴巴集团子公司	(95)
图 6-3	否认公司法人人格的适用	(101)
图 9-1	公务员不能参股煤矿	(145)
图 9-2	股东权的法定类型	(151)
图 9-3	持股 18.8% 的刘强东行使着 83.7% 的表决权	(154)
图 9-4	阿里巴巴的股权结构	(155)
图 10-1	我国平行双会制	(165)
图 10-2	双层委员会制	(166)
图 10-3	单层委员会制	(166)
图 10-4	执行董事与非执行董事的作用对比	(184)
图 10-5	董事会与经理权力的边界	(191)
图 10-6	董事、监事和高管义务的类型	(196)

图 11-1	公司并购	(213)
图 11-2	新设合并	(216)
图 11-3	吸收合并	(216)
图 11-4	派生分立	(218)
图 11-5	新设分立	(218)
图 12-1	解散与清算类型与路径	(221)
图 12-2	迅速增长的小额贷款公司	(225)
图 13-1	破产程序目标的二重性	(237)
图 13-2	我国破产案件的管辖架构	(241)
图 13-3	破产违法行为及其法律责任	(269)
图 14-1	重整程序的进程	(273)
图 15-1	和解程序的进程	(288)
图 16-1	破产清算程序的流程	(290)
图 17-1	广义证券的类型	(304)
图 17-2	我国首只股票:飞乐音响	(307)
图 17-3	非银行金融机构中的证券公司	(318)
图 19-1	敲开市宝钟	(355)
图 19-2	股票交易流程	(360)
图 19-3	信息公开的类型	(363)
图 20-1	上市公司收购的类型	(375)
图 21-1	公募基金当事人的相互关系	(396)
图 22-1	汇票与支票中的票据关系	(415)
图 22-2	本票中的票据关系	(415)
图 23-1	汇票的当事人	(436)
图 23-2	银行汇票的样式	(438)
图 23-3	汇票背书的样式	(443)
图 24-1	本票的当事人	(460)
图 24-2	银行本票的样式	(462)
图 24-3	支票的当事人	(465)
图 24-4	中国工商银行支票样本	(466)
图 25-1	危险与损失	(473)
图 25-2	保险的类型	(475)
图 25-3	保险组织中的保险公司	(482)

表 目 录

表 1-1	我国主要商事立法	(22)
表 2-1	中国中小微企业的划分标准	(28)
表 2-2	公司与合伙之差异	(29)
表 2-3	有限合伙、特殊的普通合伙与普通合伙的比较	(39)
表 2-4	外商投资企业的主要形态	(42)
表 3-1	不同商主体的最低注册资本	(50)
表 3-2	商事登记的申请与受理	(51)
表 4-1	商号与商标的差异	(58)
表 6-1	英美公司与私公司之差异	(91)
表 6-2	一般有限责任公司与一人公司和国有独资公司之比较	(92)
表 6-3	我国有限责任公司与股份有限公司的差异	(93)
表 6-4	子公司与分公司的区别	(95)
表 6-5	各国公司的准则主义和股东的有限责任确立时期	(95)
表 6-6	我国公司职工对公司治理的参与	(99)
表 7-1	有限责任公司与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条件	(105)
表 7-2	公司的组织机构	(107)
表 7-3	大陆法系诸国适用公司设立无效的情形	(109)
表 7-4	我国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的必要记载事项	(119)
表 8-1	从资产负债表看资产与资本的关系	(122)
表 8-2	股权与债权融资	(123)
表 8-3	股东和发起人出资形式之比较	(125)
表 8-4	股份有别于股权	(129)
表 8-5	普通股、优先股与债券比较	(130)
表 8-6	公司股票与债券之比较	(138)
表 8-7	沪深上市公司分红情况	(141)
表 8-8	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142)
表 9-1	有限责任公司与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的差别	(146)
表 9-2	各类股东身份之表征	(148)
表 9-3	股东名册的记载事项	(149)